

网上公开评价报告信息表

上海静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 报告信息公开表

建设单位名称	上海静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康定路 1155 号				
联系人	王伟忠				
项目名称	建设项目				
项目简介	<p>上海静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8 月，公司租用上海市静安区康定路 1155 号综合厂房，从事汽车配件、装饰品、汽车养护、机动车的维修服务，主要经营品牌为进口大众系列汽车，预计每年维修保养 4000 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和《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的规定，上海静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7 月委托上海建科检验有限公司对上海静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建设项目进行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p>				
建设项目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	存在的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	乙酸乙酯、乙酸丁酯、二甲苯、乙苯、苯乙烯、正丁醇、丙酮、戊醇、轻芳烃溶剂石脑油、乙二醇、过氧化苯甲酰、苯甲酸、乙酸-2-丁氧基乙酯、1,6-二异氰酰己烷、六亚甲基二异氰酸酯的低聚物、己二异氰酸酯、1,2,4-三甲苯、1,3,5-三甲苯、甲基异丁基甲酮、邻苯二甲酸二甲酯、四氟乙烷、氧化铝粉尘、电焊烟尘、锰及其无机化合物、臭氧、一氧化碳、二氧化氮、电焊弧光、噪声等			
	检测结果	检测因素	检测岗位	合格岗位	合格率 (%)
		噪声	2	2	100%
		电焊弧光	1	1	100%
		氧化铝粉尘	1	1	100%
		乙酸乙酯	2	2	100%
		乙酸丁酯	2	2	100%
		苯乙烯	1	1	100%
		二甲苯	2	2	100%
		甲苯	2	2	100%
		苯	2	2	100%
		乙苯	2	2	100%
		正丁醇	2	2	100%
		丙酮	2	2	100%

		戊醇	2	2	100%	
		乙二醇	1	1	100%	
		溶剂汽油	2	2	100%	
		锰及其无机化合物	1	1	100%	
		臭氧	1	1	100%	
		一氧化碳	1	1	100%	
		二氧化碳	1	1	100%	
		二氧化氮	1	1	100%	
		现场调查专业技术人员名单	吴松刚等			
		现场调查时间	2020. 8. 6			
	现场采样、检测专业技术人员名单	屠宝辰等				
	现场采样、检测时间	2020年8月26日-8月28日				
	建设单位陪同人	王伟忠				
评价结论与建议	<p>评价结论：</p> <p>本项目为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机动车、电子产品和日用产品修理业/汽车修理与维护，行业代码0-8011，根据《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2012年版）》（安监总安健〔2012〕73号）规定，本项目属于“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风险分类为“职业病危害较重”的建设项目。</p> <p>建议：</p> <p>本项目未对电焊工接触的一氧化碳、二氧化氮进行体检，体检项目不齐全；未查见复查人员复查的复查结果、应根据《用人单位职业健康监护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 第49号（2012年））及《职业健康监护技术规范》（GBZ188-2014）的要求，严格执行职业健康监护管理办法。用人单位应组织员工进行职业健康检查，并将检查结果如实告之劳动者。</p> <p>不得安排未经上岗前职业健康检查的劳动者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的作业；不安排有职业禁忌证的劳动者从事其所禁忌的作业；组织疑似职业病病人进行职业病诊断或者医学观察，妥善安置职业病病人。按《职业健康监护技术规范》（GBZ 188-2014）的规定确定检查项目和检查周期，安排职工进行上岗前、在岗期间、离岗时健康检查，在岗期间检查发现异常者，应按规定的要求及时进行复查。</p>					
技术审查专家组评审意见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细化车间不同区域通风、采光、照明等建筑卫生学的调查分析； 2. 细化个体防护用品的调查分析； 3. 针对职业健康监护不符合情况提出针对性建议 4. 专家提出的其他建议 					